

东海证券

关于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海证券作为江苏兴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T 兴农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日常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ST 兴农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。因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清算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被江苏省海门市人民法院受理，且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聘请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，主办券商预计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（含 4 月 30 日）之前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。ST 兴农无法提供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如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，全国股转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第一个交易日暂停其股票转让。对于无正当理由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给予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。如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仍未能披露年度报告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职责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挂牌公司义务。针对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，主办券商通过邮件、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通讯手段联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兴、董事朱建勤等，督促公司按时编制并披露年报，并告知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法律风险，但均未获明确回复。

主办券商电话联系公司破产管理人，得知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聘请审计机构，预计无法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

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风险事项进展情况，并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。如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主办券商将及时披露相关风险提示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鉴于上述事项，主办券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

东海证券

2020 年 4 月 24 日